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会理市自然资源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会理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理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四川省川核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7600.4911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372.01447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省川核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7月03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